

正本

財團法人印順佛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30065 新竹市明湖路 365 巷 3 號

電話：(03) 5201863

傳真：(03) 5205041

受文者：內湖國中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印佛基字第 110005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印順佛教基金會 110 年度勵德獎學金申請辦法、申請表各六份。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110 年度勵德獎學金申請辦法」及「申請表」各六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敬請 貴校甄選五名品學優良學生，每名頒發獎學金貳仟元，以資鼓勵。
- 二、敬請 貴校於 10 月 25 日前，將審核結果之五名申請人資料表提供本會存查。
- 三、為利本會撥款，敬請於寄發申請人資料表時，將 貴校獎學金承辦單位專用帳戶之戶名、帳號一併提供本會。

正本：建華國中、培英國中、光華國中、育賢國中、光武國中、南華國中、
富禮國中、三民國中、內湖國中、虎林國中、新科國中、竹光國中

副本：內政部

董事長

張如棠

財團法人印順佛教基金會 勵德獎學金申請人資料表

編碼：

姓 名		性別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照 片
就 讀 學 校		科系年級		學 號		
身分證字號 或護照號碼		出生地				
通 訊 處	現址：			E-mail		
	永久：			電 話		
				手 機		
優良事蹟 (由學校或 個人填寫)	附繳證件：成績單					

申請人(簽章)：

日期：

年

月

日